

关于进行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 期中教学质量检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保证学院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结合学院工作实际，现要求各二级学院进行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质量检查。现将有关安排和要求通知如下：

- 一、 各班辅导员须召开专题班会进行考前动员，强调诚信考试的重要性。
- 二、 各二级学院须于 4 月 14 日-5 月 2 日（第 8-10 周）完成对本学院所有课程的期中教学质量检查。考试课程期中教学质量检查的成绩满分为 100 分，成绩计入总评。考查课程按照授课计划确定的考核方式进行检查。考试课程的期中教学质量分析，教师需要登录新教务系统，选择“教师组”身份，在“运行”模块下点击“我的教学任务”，找到对应班级的期中教学质量分析，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检查并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各教研室须审核教师填写情况。二级学院对各教研室的期中教学质量分析进行审核后统一提交至教务处。
- 三、 各二级学院在 5 月 9 日前召开 2024 级学生座谈会，听取学生对各任课教师的教学及教学管理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公共基础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将安排教学督导和相关人员参加座谈会。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还

将收集书面意见和建议。请 2023、2024 级各班学习委员参照模板格式将收集的内容汇总后于 5 月 8 日下班前将电子文档发给各二级学院的学习部部长，学习部长 5 月 9 日 12:00 前将本二级学院汇总后的各班教学情况反馈电子文档发给教务处李淑一老师。

四、各二级学院采用自查的方式，对本二级学院教师教学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照授课计划检查课程教学进度及教学内容；检查学生的考勤记录、平时成绩记载、布置作业及批阅等情况；检查教务系统内各门课程期中教学质量分析的完成情况。

五、期中教学检查结束后，各二级学院从检查的组织形式、检查的重点、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方面总结本次期中教学检查工作。期中教学检查总结请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下班前发教务处罗玉梅老师和王元英老师邮箱。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周密部署，完善教学管理，促进教学改革，不断提升教学质量。

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5 年 3 月 24 日